

证券代码：833101

证券简称：禾元生物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新增临时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通知情况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qq.com.cn](http://www.neqq.com.cn)）发布了《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定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上午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8 月 4 日。

#### 二、新增临时议案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杨代常先生持有公司 22.66%的股份，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向董事会提交《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的议案》的临时议案并提议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该议案已经 2017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二日内通知其他股东，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根据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公司董事会认为控股股东杨代常先生具备提交临时议案的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均符合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作为临时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此之外，股东大会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

#### 四、调整后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二）、审议《关于根据本次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及章程修改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审议《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 （五）、审议《关于公司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六）、审议《关于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 （七）、审议《关于公司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 （八）、审议《关于公司借款的议案》。
- （九）、审议《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 （十）、审议《关于公司员工激励计划的议案》。
-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的议案》。

#### 五、备查文件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武行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

《控股股东杨代常就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

特此公告。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6日